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1-031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川能动力	股票代码	0001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川化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欧建成	付佳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剑南大道中段716号清风时代城2号楼16楼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剑南大道中段716号清风时代城2号楼16楼	
传真	无	无	
电话	028-67175728	028-62096515	
电子信箱	ojx@cnd3156.com	fujia62048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从事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建设及运营,主要产品为电力。截至2020年底,公司共建成投产13个风电、光伏项目,装机容量为76.923万千瓦,其中建成投产风电项目10个,装机容量74.7万千瓦;建成投产光伏项目3个,装机容量2.223万千瓦。在建风电项目2个,总装机容量17.5万千瓦。

除发电业务外,公司本部开展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主要从事化工产品、电力设备及机电物资采购与销售,主要客户主要分布于四川、重庆、天津、江苏等多地。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调整业务布局,围绕新能源发电产业提供综合服务。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为保证在建项目风电设备及时供应并降低采购成本,公司发挥资金优势、议价能力及协同效应,为在建风电场项目提供物资采供服务,全力保障已核准风电项目建设进度。

(二)经营模式

1、风力发电、光伏发电业务

(1)生产模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第五条规定,"国务院能源主管部门对全国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实施统一管理。国务院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管理工作"。风电场和太阳能光伏电站需完成项目核准/备案、环评、市场评估、土地等相关流程后开工建设,建设完成后需要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并与电网公司签署购售电协议后投入运行。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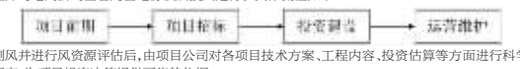

完成测风并进行风资源评估后,由项目公司对各项目技术方案、工程内容、投资估算等方面进行科学全面的论证和研究,为项目投资决策提供可靠的依据。

可研报告编制完成后,公司根据可研结果,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的招标管理制度,展开后续招投标工作和工程建设工作;并根据生产管理制度,做好项目投产前准备工作。在建设完成后,公司依靠风力发电机组和光伏发电设备,将新能源转化为电能,并输送到电网上。

其生产流程如下:

(2)销售、盈利、结算模式

公司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业务通过发电、售电盈利。发电设备及相关输变电设施设备建成之后,生产管理的主要任务为控制、维护、检修。销售方面,除了攀枝花水电公司0.023MWp屋顶光伏与攀枝花水电公司、攀枝花电力公司签订购售电合同外,川能风电其他项目均与国网公司签署购售电合同,约定并网容量及电价,将电场所发电量并入指定的并网点,实现电量交割。其中,项目电价由四川省行业主管部门或国网公司确定,并执行四川省电力市场化交易相关政策。

2、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

公司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模式未发生较大变化,主要采用"以销定采"的销售模式,在获取下游客户需求后,公司通过自有渠道及资质条件匹配供应商。公司分别与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签署采购、销售协议,并从中赚取贸易差价。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的业务及业务模式如下:

(1)化工产品采购与销售

主要通过"以销定采"模式交易即公司根据市场调查及行业影响力获取客户资源,根据客户需求量和交货时间等要求,通过考察上游供应商供货能力及资信情况,匹配上游供应商资源。公司分别与供应商和客户协商谈判,确定交易数量、交易价格或定价规则、交货时间或交货时间规则、交货方式等重要合同条款后签订合同。一般情况,上游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交货方式,如船运、铁路等运输,将货物运送至公司仓库或者公司指定第三方仓库,经公司与供应商共同验收后,办理货权转移书、物流单据等完成采购交货;公司根据与下游客户签订的合同约定,公司负责将货物运输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公司与客户验收后,签署销货清单确认交货。

(2)机电物资采购与销售

机电物资采购与销售业务模式通过获取、分析市场设备材料采购项目的招投标或竞争性谈判信息,根据公司资源协调供应商,签署指定用途和附生效条件的采购协议后,参与施工单位设备材料采购项目的招投标或竞争性谈判获取销售订单,签署销售协议。公司签署销售协议时,与供应商签署的采购协议生效。客户(施工单位或业主)、公司、供应商分别按照签署合同履行合同义务。报告期,公司主要参与工程发包方为能投水电集团(公司控股股东能投集团直接控制的企业集团)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具体标段项目的总承包单位,总承包单位就标段项目所需的部分设备材料再通过公开招标或竞争性谈判方式选取设备及材料的供应商。公司即通过投标及竞争性谈判获取总承包单位采购项目,寻求匹配的供应商,然后按照合同约定协同完成交货验收。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996,507,806.32	2,051,105,817.16	-2.66%	4,272,043,39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291,416.86	214,847,304.50	-28.65%(较去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导致当期净利润减少)	300,951,77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913,773.79	174,828,404.18	-22.26%	58,866,58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298,829.64	768,956,909.10	-45.99%	645,666,344.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7	-29.41%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7	-29.41%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6%	6.38%	-2.12%	9.51%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总资产	9,234,184,747.29	7,246,179,055.28	27.44%	7,229,036,71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85,845,140.14	3,521,688,426.94	4.66%	3,259,965,219.2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76,535,009.57	607,358,260.45	354,836,798.88	657,777,737.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055,826.70	57,535,469.67	1,088,202.64	-36,389,07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380,739.97	50,416,893.94	-2,183,972.04	-38,699,88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33,791.20	140,039,797.03	-53,690,415.79	214,115,657.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5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6,1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20%	332,800,000			
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30%	143,500,000		质押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10%	52,047,000			
成都百合正信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	29,888,122			
俞慧军	境内自然人	1.86%	23,652,368			
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	23,301,151			
成都万年长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2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8,643,900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盘京阳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6,357,400			
王小东	境内自然人	0.36%	4,597,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10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东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存在股权控制关系,受同一主体(四川省国资委)控制。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俞慧军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3,652,368股,其计持有公司股份23,652,3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6%;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盘京阳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357,400股,其计持有公司股份6,357,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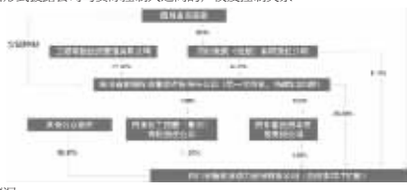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	1,170,114,037.74	1,156,620,092.76	1.15%	-11.67%	-10.65%	-1.23%
电力销售	826,337,131.41	215,115,406.15	73.97%	13.77%	7.09%	1.6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11月30日,经公司202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公司认缴出资14.25亿元与川能新源基金管理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新能电力,公司持有新能电力95%股权;同时,公司将直接持有的川能风电70%股权转让给新能电力。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新能电力。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1-033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启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大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余俐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162,509,348.31	376,535,009.57	378,953,231.15	20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6,806,498.22	131,055,826.70	130,709,772.05	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4,698,269.37	126,380,739.97	126,034,685.32	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5,891,823.52	114,833,791.20	114,756,003.85	9.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0.10	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0.10	1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2%	3.05%	2.98%	0.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0,716,346,633.97	9,234,189,654.28	10,861,160,561.79	-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72,873,595.15	3,685,845,140.14	4,461,890,236.78	-17.6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510.9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8,139.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961,840.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5,920.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07,947.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8,606.56	
合计	2,108,228.8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6,1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20%	332,800,000			
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30%	143,500,000		质押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10%	52,047,000			
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	23,301,151			
俞慧军	境内自然人	0.90%	11,370,700			
李芳	境内自然人	0.58%	7,417,300			
杨均	境内自然人	0.57%	7,226,265			
王小东	境内自然人	0.32%	4,050,000			
高虹	境内自然人	0.31%	4,000,000			
王夷	境内自然人	0.29%	3,675,2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2,800,000
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500,000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2,047,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47,000
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3,301,151	人民币普通股	23,301,151
俞慧军	11,37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70,700
李芳	7,417,300	人民币普通股	7,417,300
杨均	7,226,265	人民币普通股	7,226,265
王小东	4,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50,000
高虹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王夷	3,675,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75,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10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东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存在股权控制关系,受同一主体(四川省国资委)控制。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俞慧军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1,370,700股,其计持有公司股份11,370,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0%;李芳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417,300股,其计持有公司股份7,41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8%;杨均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191,965股,其计持有公司股份7,226,2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7%。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货币资金	567,735,901.02	944,608,809.72	-376,872,908.70	-39.90%
预付款项	163,763,579.70	69,798,061.44	103,965,518.26	173.86%
其他应收款	215,726,321.80	16,635,699.45	199,090,622.15	1196.77%
长期股权投资	48,636,339.38	232,762,629.13	-184,126,289.75	-79.10%
应交税费	20,922,672.40	11,289,556.00	9,633,116.40	100.00%
其他应付款	137,497,311.71	92,281,150.96	45,216,160.75	49.00%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62,509,348.31	378,953,231.15	783,556,117.16	206.77%
营业成本	854,566,288.82	135,047,840.91	719,518,435.91	532.79%
销售费用	591,560.80	944,236.86	-352,676.06	-37.35%
财务费用	43,294,673.56	26,596,471.12	16,698,202.44	62.7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7,119.77	644,136.98	-397,017.21	-61.64%
信用减值损失	1,425,104.46	-1,592,065.87	3,017,169.33	189.51%
营业外支出	584,094.74	300,000.00	284,094.74	94.70%
所得税费用	21,131,686.15	14,886,556.69	6,245,130.46	41.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896,234.35	-743,934,178.60	-279,962,055.75	-37.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110,019.30	-11,544,723.06	532,654,742.36	4,613.84%

1、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376,872,908.70元,减幅39.90%,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风电项目设备款以及采购货款所致;

2、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103,965,528.26元,增幅173.86%,主要系报告期支付供应商采购货款未完成结算所致;

3、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199,090,624.15元,增幅1,196.77%,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完成收购成都川能锂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锂电基金)持有的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62.75%股权,根据锂电基金分配通知确认应收回锂电基金分配款项,该款项已在2021年4月6日收回;

4、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减少184,126,289.75元,减幅79.10%,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完成收购锂电基金持有的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62.75%股权,根据锂电基金分配通知减少对锂电基金的长期股权投资。

5、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9,633,116.40元,增幅100%,主要系风电公司计提企业所得税费用,下月缴纳所致;

6、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45,216,160.75元,增幅49%,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能投锂业增加能投集团内部借款所致;

7、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783,556,117.16元,增幅206.77%,主要系公司本部上年同期受新冠疫情影响,新能源综合服务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8、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719,518,435.91元,增幅532.79%,主要系公司本部上年同期受新冠疫情影响,新能源综合服务营业收入减少,营业成本同时减少所致;

9、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352,676.06元,减幅37.35%,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为风电公司提供风机设备及物资供应,支付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所致;

10、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6,698,202.44元,增幅62.78%,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项目建设借款增加所致;

1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397,017.21元,减幅61.64%,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12、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3,017,160.33元,增幅189.51%,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13、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284,094.74元,增幅94.70%,主要系本报告期能投锂业支付违约金所致;

14、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6,245,130.46元,增幅41.95%,主要系能投风电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15、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79,952,055.75元,减幅37.63%,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6、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32,654,742.36元,增幅4,613.84%,主要系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进展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四川能投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川能环保51%股权,并向不超过35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交易所需的内部审批程序。报告期内,主要进展如下:

2021年2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0423),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21年3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局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编号:210423号),需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2021年4月20日,公司就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公开披露。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事项尚未完成,还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事项完成后,公司将新增垃圾焚烧发电相关业务,进一步夯实公司新能源发电业务基础,扩充公司在新能源产业的布局,增强盈利能力。

(二)关于锂电资产收购进展

公司按照锂电产业发展规划,继续推进锂电资产收购相关工作。一是报告期内完成了能投锂业62.75%股权交割,锂电战略性资产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二是持续推进锂电产业基金进行清算。报告期内,主要进展如下:

1.能投锂业股权收购

2021年1月11日,公司与川能锂能基金签订了《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确认"能投锂业全部股权权益评估值147,770.75万元,能投锂业62.75%股权价格为92,726.14万元",同时双方约定"过渡期内,能投锂业的盈利由交割日后的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能投锂业的亏损由锂电基金向公司以现金形式按照转让前的持股比例对亏损金额承担补偿义务"。

2021年1月28日,能投锂业完成了股东变更的登记备案手续,取得了成都市锦江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锦江)登记内变核字(2021)第3774号)及新的《营业执照》。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2021年1月30日出具的《关于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过渡期损益的专项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11-4号),能投锂业过渡期净利润为亏损288.4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亏损250.71万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次股权交易最终交易价款为92,568.82万元,公司已于2021年3月15日完成全部交易价款的支付。

2.锂电基金清算

2021年2月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锂电产业基金清算的议案》,同意对锂电产业基金进行清算,锂电产业基金清算后,公司将直接持有鼎盛锂业25.5%股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同时,在锂电产业基金清算分配完成后,四川能投及能投资本拟将其分配所得鼎盛锂业25.5%股权托管至公司,实现公司统筹管理鼎盛锂业(公告编号:2021-004号、2021-006号)。

2021年2月2日,锂电产业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合伙人会议,一致同意该基金清算方案。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清算具体事务。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签署《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2021年01月12日	详见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签订《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号
完成能投锂业62.75%股权收购工商变更手续	2021年01月29日	详见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现金收购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62.75%股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号
锂电产业基金清算方案	2021年01月18日	详见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锂电产业基金清算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号
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	2021年02月23日	详见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号
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2021年03月20日	详见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www.cninfo.com.cn)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号
公司公开披露《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意见	2021年04月20日	详见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www.cninfo.com.cn)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的公告、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回复报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之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031号)、相关中介机构核查意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修订稿)等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8,800	57,571	0
合计		68,800	57,571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截至季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度	代垫派遣员工社保	6.69	2.48	0	9.17	0	现金清偿	--	不适用
合计			6.69	2.48	0	9.17	0	--	--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长宁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能投集团持股30%的参股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不适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一)形成原因 自2020年1月起,公司所属川能风电合东公司员工正册宜派遣至其控股股东能投集团附属企业长宁公司工作。因该员工劳动关系仍在合东公司,派遣期间该名员工劳务费用由长宁公司按期支付,社保由合东公司先行垫付,年终将长宁公司与合东公司统一结算。该资金占用系合东公司代垫正册宜社保款所致。 (二)解决情况 长宁公司已于2021年4月20日向合东公司支付并结算2021年1月-3月欠付社保金费用。公司已将该名派遣员工劳动关系转移,自2021年4月起该名员工社保不再由公司垫付。上述资金占用已解决。 (三)后续整改措施 公司将对此次占用原因进行认真分析和总结,在后续工作中加强管理,督促所属公司及相关部门落实主体责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规章要求,不断加强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相关专业知识的学习,提高相关人员的业务水平,以防止类似情况的发生。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1-034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1-039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能动力")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会计准则的修订和发布,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是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有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

作为境内上市企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五)审议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新租赁准则的修订主要内容

1.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

2.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3.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

4.丰富出租人披露内容,为报表使用者提供更多有用信息。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只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